附件4

**江门市支持开展促消费活动扶持资金**

**申报材料**

申报单位

申报时间

填报说明

一、申报材料封面：申报单位为江门市支持开展促消费活动扶持资金的申报主体名称。

二、申报单位对所填报的相关内容真实性负责。

三、申报书请同时提供纸质版和电子版。纸质材料请使用A4纸双面印刷，装订平整，采用普通纸质材料作为封面，一式三份，并加盖公章，交到活动举办地点所在县（市、区）商务主管部门。电子版请在“江惠通”平台上提交。

目录

1. 江门市2023年促消费活动扶持资金审核申请表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1

二、书面申请报告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三、登记证书（机构代码证或营业执照等）、税务登记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等资料的复印件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四、活动投入的合同、发票明细表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五、活动投入的合同、发票复印件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六、活动通知文件或公告、活动方案、参加活动的企业资料…………………

七、“信用中国”网站打印的企业《信用信息报告》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八、由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促消费活动项目专项审计报告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九、上一年度的财务报表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十、其他材料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